



CHINA FIRST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一化控股(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 2121



中期報告
2015



目錄

財務摘要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12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14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15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16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17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8
其他資料	41
公司資料	47

財務摘要

財務摘要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長率 %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收入	884,859	690,232	28.2%
毛利	171,243	231,346	(26.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65,482	124,098	(47.2)%
每股收益			
— 基本(人民幣)	0.08	0.15	(47.2)%
— 稀釋(人民幣)	0.08	0.15	(47.2)%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收益(EBITDA)	185,564	232,786	(20.3)%
選定財務比率			
毛利率(%)	19.4%	33.5%	(42.4)%
純利率(%)	7.4%	18.0%	(58.9)%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收益率(%)	21.0%	33.7%	(37.7)%
計息銀行借款總額對權益總額比率(%)	59.8%	32.0%	86.9%

	於		增長率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權益總額	2,055,375	2,006,858	2.4%
每股資產淨值(人民幣)	2.56	2.50	2.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884.9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的收入約人民幣690.2百萬元增加約28.2%，毛利則較二零一四年同期減少26.0%至約人民幣171.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約為人民幣65.5百萬元及每股基本收益約為人民幣0.08元，較同期分別減少約47.2%及約47.2%。

業務回顧

二零一五年二月本公司完成收購四川岷江雪鹽化有限公司(「岷江雪」)70%股權，該公司成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收購完成之後，本集團在環保型漂白消毒化學品行業的區域佈局獲得極大提升，鞏固了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水處理環保化學品供應商的領導地位。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環保型漂白消毒化學品的銷售收入為人民幣503.6百萬元，同比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銷售收入人民幣330.7百萬元增長52.3%，環保型漂白消毒化學品的收入佔比由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47.9%增加至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56.9%。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其他化學品的銷售收入為人民幣381.2百萬元，同比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銷售收入人民幣359.5百萬元增長6.0%，其他化學品的收入佔比由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52.1%減少至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43.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於本回顧期內，由於中國的經濟結構調整，國內經濟增長持續放緩而下游廠商在制訂其生產策略時趨於保守，然而考慮到氯酸鈉及雙氧水產品的優良特性及適用於城鎮和工業污水處理，回顧期內市場需求呈現持續增長，驅動銷售收入同比增長。然而，國內市場面臨產品結構性問題，環保型漂白消毒化學品和其他化學品的售價與去年同期相比按年下降，從而導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與去年同期相比按年下降47.2%。

儘管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約為人民幣65.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跌約47.2%；但與二零一四年下半年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約為人民幣46.7百萬元相比較，增加約40.4%。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與二零一四年下半年相比錄得增長，主要原因在於：(1) 二零一五年二月完成收購岷江雪70%股權，鞏固了本集團於中國水處理環保化學品供應商的領導地位。(2) 氯酸鈉及雙氧水等產品的優良特性及適用於城鎮和工業污水處理，市場售價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觸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二零一五年四月，《國務院關於印發〈水污染防治行動計劃〉的通知》，要求二零一七年底前，造紙行業力爭完成紙漿無元素氯漂白改造或採取其他低污染制漿技術。而無元素氯漂白技術所使用的漂白消毒劑正是主要依靠氯酸鈉生成的二氧化氯，無元素氯漂白技術在國內大力推廣和使用必將大幅增加氯酸鈉產品的需求量。此外，《通知》還要求全面控制污染物排放，狠抓工業污染防治，集中治理工業集聚區水污染；加快城鎮污水處理設施建設和改造；加強船舶港口污染控制，要實施壓艙水交換或安裝壓艙水滅活處理系統等。隨著中國政府政策效應的釋放，以及改革的深入推進，本集團將迎來進一步的發展機遇。

未來展望

二零一五年，中國經濟處於新常態的宏觀環境下，本集團將繼續利用市場領導地位、強大的研發能力及廣闊的銷售網絡，在充滿挑戰的環境中繼續成長。

中國政府對污水處理、食品安全、產業技術升級等新政策已成為拉動氯酸鈉、雙氧水等環保型漂白消毒產品市場需求的新引擎，水處理行業制度進一步完善後，水處理行業必將向市場化經營機制轉變，實行政企分開，按照市場經濟模式運營管理，並將生成新的細分領域。農村污水處理將成為新熱點，新興水務市場中污泥資源化將成為新出路，海水淡化技術有望在取得突破後激發市場活力，再生水領域得到重視有望加快發展。我們預計未來五至十年內中國對環保型水處理產品和服務的需求將呈現持續上升趨勢，本集團也將審時度勢，依賴全體管理團隊及員工的不懈努力，抓住市場機遇，繼續朝著中國領先的水處理環保產品及服務提供商的願景前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

收入

回顧期間內收入約為人民幣884.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690.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94.7百萬元或28.2%，主要由於漂白消毒化學品期內銷售額增加。

下表載列於回顧期間內按產品組別劃分的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金額	佔收入百分比	金額	佔收入百分比
收入(人民幣千元)				
漂白消毒化學品	503,649	56.9%	330,710	47.9%
其他化學品	381,210	43.1%	359,522	52.1%
總計	884,859	100.0%	690,232	100.0%

漂白消毒化學品

此分部主要包括氯酸鈉及雙氧水，氯酸鈉及雙氧水分別為本公司下遊客戶於無元素氯技術(「ECF」)與全無氯技術(「TCF」)紙漿漂白工藝中使用的主要化學品。

於回顧期間內，漂白消毒化學品的收入總額為人民幣503.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52.3%或人民幣172.9百萬元，主要由於期內收購岷江雪後銷售擴大而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其他化學品

此分部主要包括基本型及超細型發泡劑、氯酸鉀、高氯酸鈉、高氯酸鉀、燒鹼、聯二脲及其他產品。

於回顧期間內，其他化學品的收入總額為人民幣381.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6.0%或人民幣21.7百萬元，主要由於期內其他化學品銷售擴大而增加。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所用原材料及存貨變動、電費及其他水電費、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折舊、僱員福利開支、運輸及有關支出、維修及保養、主要經營業務的稅項及徵費、辦公及應酬開支、差旅費用及其他開支。所用原材料及存貨變動(包括從第三方購買的發泡劑)佔本公司銷售成本比例最大，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分別佔總銷售成本的54.7%及53.6%。

回顧期間內銷售成本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458.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54.7百萬元或35.7%至人民幣713.6百萬元，主要由於氯酸鈉銷量增加。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成本分別佔收入的80.6%及66.5%，此乃由於電費及其他水電費相對較高的氯酸鈉銷量增加。

毛利與毛利率

回顧期間內毛利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31.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60.1百萬元或26.0%至人民幣171.2百萬元。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3.5%減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9.4%，主要由於(1)氯酸鈉、雙氧水及發泡劑的平均售價因市況影響而下降；及(2)本公司擁有成套關鍵工藝技術，具有生產穩定可靠、節能效果好的優勢，產品指標優於國內其他企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下表載列於回顧期間內按產品組別劃分的概約毛利率：

毛利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漂白消毒化學品	19.1%	36.7%	(48.0)%
其他化學品	19.6%	30.6%	(35.9)%
整體	19.4%	33.5%	(42.4)%

漂白消毒化學品

漂白消毒化學品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6.7%減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9.1%，主要由於漂白消毒化學品的平均售價因市況影響而下降。

其他化學品

其他化學品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0.6%減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9.6%，主要由於其他化學品的平均售價因市況影響而下降。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主要包括產品運輸及有關支出、銷售稅(如城市維護建設稅及教育附加費)以及其他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包括差旅費用)。本集團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9百萬元增加63.3%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5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擴大銷售導致銷售費用增加。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主要包括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折舊、僱員福利開支以及辦公及應酬開支。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1.2百萬元增加32.1%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1.2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業務擴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主要包括出售原材料所得利潤及政府補貼。本集團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百萬元減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8百萬元，主要由於政府補貼減少。

其他虧損淨額

其他虧損淨額主要包括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所得收益或虧損淨額。本集團其他虧損淨額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2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百萬元，主要由於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虧損增加。

財務收益

財務收益主要指自銀行存款賺取的利息及外匯收益。本集團財務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百萬元增加361.8%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6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主要包括銀行借款利息開支、應收票據折現利息及其他財務費用，扣除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資本化利息及外匯收益。本集團財務費用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2百萬元增加79.3%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1百萬元，主要由於期內計息貸款增加。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按25%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3.2百萬元減少51.8%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8百萬元。實際稅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5.8%減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4.1%，涉及就毋須繳納或不可扣除所得稅的收支項目作出調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本期利潤

基於上述因素，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4.1百萬元減少47.2%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5.5百萬元。

流動資金與資本資源

財務狀況及銀行借款

本集團過往主要以運營所得現金、銀行借款及透過股東進行股本融資應付現金需求。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約為人民幣468.8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25.2百萬元)，大部份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1,228.3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54.8百萬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1.06(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8)。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為19.2%(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現金結餘)。本集團擁有充足及隨時可用的財務資源用作一般運營資金及可預見的資本開支。

運營資金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總存貨約為人民幣232.0百萬元，而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則為約人民幣161.7百萬元。增長主要由於期內收購岷江雪。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平均存貨周轉日數為50日(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2日)。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總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約為人民幣379.5百萬元，而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則為約人民幣202.7百萬元。增幅與期內銷售增加一致。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平均應收賬款周轉日數為55日(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6日)。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總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約為人民幣306.1百萬元，而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則為約人民幣199.7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期內收購岷江雪。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平均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周轉日數為55日(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7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8,375,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3,130,000元)，主要與建設額外生產線及提升現有生產設施所購置設備有關。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向集團以外任何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擔保。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現有重大法律訴訟，本集團亦不知悉涉及本集團的任何待裁決或潛在重大法律訴訟。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僱用1,530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僱員福利開支約為人民幣45.6百萬元。本集團之僱員福利包括房屋補貼、輪班補貼、花紅、津貼、身體檢查、員工宿舍、社保供款及住房基金供款。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每年或在有需要時檢討該等薪酬待遇。同時身為本公司僱員之執行董事以袍金、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形式收取酬金。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一化控股(中國)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4至40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一化控股(中國)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和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續)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8	82,895	72,039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9	1,756,460	1,211,946
商譽	9	188,673	-
無形資產	9	129,817	3,711
於聯營企業投資	10	109,529	112,704
遞延所得稅資產		414	914
受限制現金		118,665	-
其他非流動資產		8,381	208,230
		2,394,834	1,609,544
流動資產			
存貨	11	231,966	166,47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2	594,174	263,29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3	61,303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8,832	725,234
受限制現金		224,010	303,618
		1,580,285	1,458,627
總資產		3,975,119	3,068,171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			
股本		65,346	65,346
儲備		756,940	773,905
留存收益		1,233,089	1,167,607
總權益		2,055,375	2,006,858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4	386,984	347,253
遞延收入		11,754	12,504
遞延所得稅負債		30,280	743
		429,018	360,50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5	633,060	187,368
當期所得稅負債		16,371	5,871
借款	14	841,295	507,574
		1,490,726	700,813
總負債		1,919,744	1,061,313
總權益及負債		3,975,119	3,068,171
流動資產淨額		89,559	757,81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484,393	2,367,358

第18頁至40頁的附註為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的整體部份。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6	884,859	690,232
銷售成本	6, 16	(713,616)	(458,886)
毛利		171,243	231,346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16	(32,455)	(19,869)
行政費用	16	(41,174)	(31,161)
其他收益		751	1,335
其他虧損 — 淨額		(1,285)	(24)
經營利潤		97,080	181,627
財務收益	17	8,608	1,864
財務費用	18	(29,072)	(16,218)
財務費用 — 淨額		(20,464)	(14,354)
享有聯營虧損的份額	10	(3,175)	—
處理按權益法核算過往投資所得款	7	12,857	—
除所得稅前利潤		86,298	167,273
所得稅費用	19	(20,816)	(43,175)
本期利潤及總綜合收益		65,482	124,098
利潤歸屬於：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5,482	124,098
— 非控制性權益		—	—
		65,482	124,09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收益 (人民幣元)			
— 基本每股收益	20	0.08	0.15
— 稀釋每股收益	20	0.08	0.15

第 18 頁至 40 頁的附註為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的整體部份。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附註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公積金	以股份支付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的結餘		65,346	317,328	305,700	152,121	4,951	1,014,644	1,860,090
期內利潤		-	-	-	-	-	124,098	124,098
以股份支付費用		-	-	-	-	1,547	-	1,547
股息分派	21	-	-	(24,856)	-	-	-	(24,856)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		65,346	317,328	280,844	152,121	6,498	1,138,742	1,960,879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的結餘		65,346	317,328	280,844	169,912	5,821	1,167,607	2,006,858
期內利潤		-	-	-	-	-	65,482	65,482
股息分派	21	-	-	(16,965)	-	-	-	(16,965)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		65,346	317,328	263,879	169,912	5,821	1,233,089	2,055,375

第 18 頁至 40 頁的附註為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的整體部份。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產生淨現金		67,358	166,189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1,249)	-
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242,901)	(13,680)
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所得款		10	-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384)	-
收購付款	7	(123,283)	-
用於償還應付借款及票據之受限現金儲備		(39,057)	(109,300)
協力廠商貸款		(85,000)	-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551,864)	(122,980)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銀行借款		568,861	362,484
償還銀行借款		(346,186)	(132,438)
支付借款擔保		-	(1,404)
關聯方還款		22,400	-
已付股息		(16,965)	(24,856)
融資活動產生淨現金		228,110	203,7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256,396)	246,99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5,234	784,1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利得／(損失)		(6)	8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8,832	1,031,236

第18頁至40頁的附註為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的整體部份。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一化控股(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漂白消毒化學品、發泡劑及其他特種化學品的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的股份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千元列報(除非另有說明)。

重要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一日，本集團繼續收購四川岷江雪鹽化工有限公司(「岷江雪」)70%股權並獲得其控制權(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本集團持股30%的聯營公司)。從此，岷江雪成為本集團100%持股的全資子公司(附註7)。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3. 會計政策

如該等財務報表中所述，除下列會計政策以外，所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一致。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對本集團不具有重大影響。

中期所得稅按預期年度總收益適用之稅率計提。

其他修訂準則或詮釋預期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始財年未生效且早期未被採用的新準則及修訂準則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4 號	監管遞延帳戶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	披露倡議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修訂)	投資人及其聯營及合營 企業間銷售或投入 資產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	投資實體：合併例外事 項運用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	合營權益獲得之核算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38 號 (修訂)	明確折舊及攤銷之適用 方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 二零一四年年度改進	獨立財務報表中權益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 的收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管理層將在上述新準則及修訂準則生效後按照上述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管理層正在評估採用新準則及修訂準則所產生的影響進行評估。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3. 會計政策(續)

其他尚未生效修訂準則或詮釋預期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

4. 會計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對影響應用會計政策和所報告資產和負債以及收支的數額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或會與此等估計不同。

在編製此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的相同。

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承受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現金流利率風險和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和流動性風險。

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之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風險管理政策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無變化。

5.2 流動性風險

與年底比較，金融負債的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並無重大變動。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5.3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適用評估法分析以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各層級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第一層次)。
- 除第一層次輸入值外相關資產或負債直接(按價格)或間接(源自價格)可觀察的輸入值(第二層次)。
- 不按可觀察市場資料計量的相關資產或負債輸入值(第三層次)。

下表列示為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1,303	61,303
總資產	61,303	61,303

5.4 使用重大無可觀察輸入值之公允價值計量(第三層次)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期初結餘	-
增加	61,249
計入損益之利得	54
六月三十日期末結餘	61,303
計入報告期末損益之當期末實現總利得	54

計入損益之可供出售額人民幣54,000元於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損失—淨額」。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5.5 集團估值程式

集團財務部對需披露的金融資產進行估值，包括第三層次的金融資產。財務部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彙報工作。首席財務官根據集團季報的時間表，每季度至少與財務部討論一次估值的程式和結果。

估值使用現金流量貼現法，預估的未來現金流通過預期收益率進行折現，預期收益率參照銀行的金融投資產品的基準收益率。

5.6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

借款公允價值如下：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364,423	328,838
即期	841,295	507,574
	1,205,718	836,412

以下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與其帳面價值相若：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受限制資金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6. 分部資訊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化工產品業務。本集團四個主要業務單元所在地的獨立個別財務資訊呈遞予主要經營決策者(執行董事)，其審閱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由於漂白消毒化學品、發泡劑及其他特種化學品各自毛利、客戶等的差異，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的業務分為三個報告分部。

本集團的大部分產品均銷售給中國境內的客戶。本集團擁有大量客戶，廣泛分佈於中國境內和海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和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單一客戶佔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和成本、總資產和總負債以與本集團合併財務資料的計量方法一致。

董事會基於毛利的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業績。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提供給董事會報告分部的分部資訊如下：

	截止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漂白消毒		其他特種	總計
	化學品	發泡劑	化學品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503,649	247,634	133,576	884,859
分部間收入	-	-	-	-
外界客戶收入	503,649	247,634	133,576	884,859
毛利	96,366	38,410	36,467	171,243
未分配				
折舊及攤銷				70,194
財務收益				8,608
財務費用				(29,072)
所得稅費用				(20,816)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6. 分部資訊(續)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總資產	3,975,119
總負債	1,919,744

	截止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漂白消毒 化學品 人民幣千元	發泡劑 人民幣千元	其他特種 化學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330,710	229,950	129,572
分部間收入	-	-	-	-
外界客戶收入	330,710	229,950	129,572	690,232
毛利	121,370	58,677	51,299	231,346
未分配				
折舊及攤銷				49,295
財務收益				1,864
財務費用				(16,218)
所得稅費用				(43,175)

	於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總資產	3,068,171
總負債	1,061,313

無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分部資產和分部負債的資料。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的地區劃分是以客戶所在地區為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6. 分部資訊(續)

收入是根據客戶所在國家進行分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中國大陸地區	797,253	596,826
其他海外地區	87,606	93,406
	884,859	690,232

7. 企業合併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二日，本集團收購四川岷江雪鹽化工有限公司(「岷江雪」) 30% 股權，收購價款為人民幣零元。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一日，本集團繼續收購岷江雪 70% 股權並獲得其控制權，該企業為中國一家氯酸鈉生產基地。

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期望增加其在漂白消毒化學品市場中參與度。收購產生的價值人民幣 188,673,000 元商譽源於所獲得客戶群及本集團與岷江雪業務合併後預期經濟規模。已確認商譽預計不可以稅務目的扣除。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7. 企業合併(續)

收購岷江雪所支付價格，所獲資產及於收購日確認應承擔負債之明細如下表列示。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對價	
買入價格	
— 二零一五年一月收購款	125,000
—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預付款	125,000
總對價轉讓	250,000
企業合併前所持有岷江雪股權之公允價值	12,857
總對價	262,857
可識別所獲資產及應負擔負債之確認金額	
現金及銀行結餘	1,717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286,443
無形：	
— 土地使用權	8,170
— 許可證	131,4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438
存貨	86,519
應收款項	27,963
應付款項	(286,409)
員工福利負債	(7,647)
借款	(150,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31,410)
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74,184
商譽	188,673
總對價	262,857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7. 企業合併(續)

	於二零一五年 二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業務併購現金流出扣除所獲現金	
— 現金代價	250,000
— 併購子公司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1,717)
合併所用現金流出	248,283

(a) 獲得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7,963,000元，其中應收賬款之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2,797,000元。到期應收賬款之總合同價值為人民幣14,845,000元，其中人民幣2,048,000元預計無法收回。

(b) 收入及利潤貢獻

自二零一五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收購業務向本集團貢獻人民幣140,961,000元收入及人民幣4,545,000元淨損失。若收購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發生，則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之合併收入將增加人民幣23,806,000元，合併利潤將減少人民幣5,165,000元。

8. 土地使用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期初帳面淨值	72,039	73,803
收購子公司(附註7)	8,170	-
增加	3,653	-
攤銷(附註16)	(967)	(882)
期末帳面淨值	82,895	72,921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9.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不動產、 工廠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其他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淨帳面價值或評估值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期初價值	1,211,946	3,711	-
收購子公司(附註7)	286,443	131,400	188,673
增加	322,969	384	-
處置	(1,349)	-	-
折舊及攤銷(附註16)	(63,549)	(5,678)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期末價值	1,756,460	129,817	188,673

	不動產、 工廠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其他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淨帳面價值或評估值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期初價值	1,165,438	4,105	-
增加	1,821	-	-
處置	(24)	-	-
折舊及攤銷(附註16)	(48,216)	(197)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期末價值	1,119,019	3,908	-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0. 聯營投資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集團以人民幣80,000,000元收購江西正格股份投資有限公司(「江西正格」)45%股權。因此，江西正格成為集團關聯方。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集團以人民幣30,000,000元收購福建南平榮信商貿有限公司(「榮信商貿」)40%股權。因此，榮信商貿成為集團關聯方。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條進行的對收購江西正格45%股權和榮信商貿40%交易對價分攤的公允價值評估工作還未完成。因此，集團在二零一四年年報中披露了對被收購關聯方資產和負債計提的金額。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交易對價分攤的公允價值評估工作已經完成。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收購日，未識別出新的重大事項。由於最終審定數和計提的收購金額之間的差異不重大，集團不再對二零一四年計提的收購金額進行追溯調整。

持有江西正格45%股份的商譽價值人民幣8,593,000元已被認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初	112,704	-
岷江雪自聯營公司變為子公司的股權變動	-	-
聯營企業損失份額	(3,175)	-
期末	109,529	-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0. 聯營投資(續)

本集團聯營投資業績份額及其合併資產及負債列示如下：

	截止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榮信商貿 人民幣千元	江西正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97,904	548,874	646,778
負債	(27,079)	(368,432)	(395,511)
收入	64,849	136,975	201,824
利潤/(虧損)份額	273	(3,448)	(3,175)
所持有百分比	40%	45%	-

11. 存貨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原材料	32,729
半成品	168,765	134,715
產成品	30,472	17,180
	231,966	166,479
減：存貨撇減準備	-	-
	231,966	166,479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分別為人民幣390,312,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46,075,000元)。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應收賬款(a)	377,020	161,305
應收協力廠商賬款	379,068	162,903
減：應收賬款減值準備	(2,048)	(1,598)
應收票據	2,477	–
應收協力廠商賬款	2,477	–
預付款	82,197	38,676
從關聯方購買商品支付的預付款	13,440	25,343
從協力廠商購買商品支付的預付款	38,100	1,633
增值稅進項稅稅款	30,657	11,700
其他應收款	132,480	63,315
應收協力廠商款項(b)	85,000	–
應收關聯方款項	38,693	61,093
應收利息	4,307	–
員工借款	1,785	13
其他	2,695	2,209
	594,174	263,296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應收款項的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 (a) 本集團客戶眾多，遍佈中國及東南亞。應收賬款並無集中信貸風險。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三個月內	368,164	161,305
四至六個月	5,255	-
七至十二個月	1,629	-
一至二年	1,375	-
二至三年	1,128	-
三年以上	1,517	1,598
	379,068	162,903

- (b) 應收協力廠商賬款人民幣85,000,000元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收到回款。

13.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1,303	-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是與中國的商業銀行購買的理財產品，此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為人民幣54,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並確認為「其他損失—淨額」。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4. 借款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非即期	386,984	347,253
有抵押銀行借款		
— 樓宇及土地使用權	119,268	152,404
— 受限制資金	150,216	76,543
擔保借款額	117,500	118,306
即期	841,295	507,574
有抵押銀行借款		
— 樓宇及土地使用權	261,250	101,720
— 受限制資金	229,532	96,944
擔保借款額	350,513	308,910
	1,228,279	854,827

借款變動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期初價值	854,827
收購子公司(附註7)	150,000
銀行透支所得款	568,860
償還借款	(346,186)
匯兌損失	778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期末價值	1,228,279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期初價值	391,075
銀行透支所得款	362,484
償還借款	(132,438)
匯兌損失	1,180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期末價值	622,301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4. 借款(續)

本集團擁有未提取借款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浮動利率：		
— 一年內到期(銀行透支及票據)	244,223	461,478
— 一年後到期(銀行透支)	230,425	298,800
	474,648	760,278

15.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應付帳款(a)		
應付協力廠商賬款	167,868	22,820
應付票據(b)		
應付協力廠商賬款	138,220	108,780
其他應付款及利息(c)		
應付協力廠商賬款	326,972	55,768
	633,060	187,368

(a) 應付帳款賬齡分析明細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三個月內	166,845	22,805
四至六個月	264	—
七至十二個月	333	—
一至二年	44	15
二至三年	26	—
三年以上	356	—
	167,868	22,820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6.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所使用的原材料及存貨變動	390,312	246,075
電費及其他水電費	205,809	140,151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折舊(附註9)	63,549	48,216
員工福利開支	45,660	36,117
運輸及有關開支	30,445	15,333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9)	5,678	197
主要經營業務的稅項及徵費	5,164	5,653
辦公及應酬開支	4,860	3,093
維修及保養	4,448	4,872
不動產保險費	1,754	1,143
攤銷及土地使用權(附註8)	967	882
差旅費用	943	604
經營租賃費用	748	739
核數師薪酬	600	600
— 核數服務	600	600
— 非核數服務	—	—
其他費用	26,308	6,241
	787,245	509,916

17. 財務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益	8,608	1,864
	8,608	1,864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8.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28,232	13,368
— 應付票據的貼現利息	3,941	1,228
— 其他支出	1,895	1,140
	34,068	15,736
匯兌(利得)/損失淨額	(1,395)	482
減：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之利息資本化	(3,601)	—
	29,072	16,218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用於計算資本化金額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	5.42%	—

19. 所得稅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當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a)	22,189	42,666
— 香港利得稅(b)	—	—
遞延所得稅(貸記)/支銷	(1,373)	509
	20,816	43,175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9. 所得稅費用(續)

- (a) 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法定財務報告所呈列盈利按法定稅率25%計提撥備，並就毋須評估的所得稅收入或不可扣除所得稅的開支專案作出調整。
- (b) 由於本集團沒有由香港明確的可評估利潤，未作香港利得稅撥備。
- (c) 未被確認扣繳稅款的人民幣16,264,000元遞延所得稅負債(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764,000元)，將從中國子公司未匯出利潤扣除。母公司預計將未匯出利潤永久地再投資於子公司。截止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未匯出利潤總計為人民幣1,301,126,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61,157,000元)。

20.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除以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收益(人民幣千元)	65,842	124,098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802,191	802,191
每股基本收益(人民幣元)	0.08	0.15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 每股收益(續)

(b) 稀釋每股收益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公司未有可稀釋潛在普通股，稀釋每股收益等同於基本每股收益。

21. 股息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派付，合共21,529,000港元(合人民幣16,695,000元)(二零一四年：31,302,000港元，合人民幣24,856,000元)。

董事會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22. 以股份為基礎之酬金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二日，本集團已採納董事會批准的購股權計畫(「購股權計畫」)。本公司董事會根據購股權計畫向合資格人士就彼等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及其為促進本集團利益而作出的不懈努力予以激勵。購股權計畫需待多項條件(包括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達致後始可落實。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畫授予任何購股權。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3. 承諾

(a) 資本承諾

財務報表中並無撥備的本集團資本承諾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已授權並訂約但未準備		
—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18,375	83,130

(b) 經營租賃承諾

本集團承諾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約支付下列日後最低租賃款項：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一年以內	1,651	1,391
一至兩年	1,668	4,621
兩年至五年	3,336	—
	6,655	6,012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4. 關聯方交易

若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對另一方發揮重大影響力，即視為關聯方。倘若所涉各方受共同控制，則亦視為相互關聯。

(a) 與關聯方購買產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 聯營	19,805	-
— 其他關聯方	22,400	-

(b) 年末結餘

	於二零一五年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審計)
應收關聯方款項		
— 聯營	52,133	86,436

(c) 關鍵管理人員薪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薪金、工資及花紅	2,531	2,048
退休金計畫供款	127	96
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畫開支	-	1,547
	2,658	3,691

關鍵管理人員包括執行董事及某些在經營及財務決策中佔據重要地位的執行官。

25. 資產負債表日期後事項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後資產負債表日無重大期後事項。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的證券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擁有 (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取得的權益及淡倉）；或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登記於該條規定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 (c) 根據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附註
林強華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419,949,888	52.35%	(1)
林維華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419,949,888	52.35%	(2)

其他資料(續)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權益性質	所持相聯法團 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林強華	China First Chemical Ltd.	本公司之控股公司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43,492,810	62.14%
林維華	China First Chemical Ltd.	本公司之控股公司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26,498,838	37.86%

附註：

- (1) 林強華先生透過 Yihua Crown Limited 間接擁有本公司權益，而 Yihua Crown Limited 則透過 China First Chemical Ltd. 間接擁有本公司權益。
- (2) 林維華先生透過 Yihua Fortune Limited 間接擁有本公司 419,949,888 股股份權益，而 Yihua Fortune Limited 透過 China First Chemical Ltd. 間接擁有本公司權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其購股權，林先生亦被視為於 4,000,000 股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記錄於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續)

主要股東的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林強華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419,949,888	52.35% ⁽¹⁾
林維華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419,949,888	52.35% ⁽²⁾
Yihua Crown Limited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419,949,888	52.35% ⁽¹⁾
Yihua Fortune Limited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419,949,888	52.35% ⁽²⁾
China First Chemical Ltd.	實益擁有人	419,949,888	52.35%
China Renaissance Capital Investment II GP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180,050,112	22.44% ⁽³⁾
China Renaissance Capital Investment II, L.P.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180,050,112	22.44% ⁽⁴⁾
China Harvest Fund II, L.P.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180,050,112	22.44% ⁽⁵⁾
Trophy Group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80,050,112	22.44%

附註：

- (1) 林強華先生透過Yihua Crown Limited間接擁有本公司權益，而Yihua Crown Limited則透過China First Chemical Ltd.間接擁有本公司權益。
- (2) 林維華先生透過Yihua Fortune Limited間接擁有本公司權益，而Yihua Fortune Limited透過China First Chemical Ltd間接擁有本公司權益。
- (3) 根據合夥協議，China Renaissance Capital Investment II GP為China Renaissance Capital Investment II, L.P.的普通合夥人。
- (4) China Renaissance Capital Investment II, L.P.為China Harvest Fund II, L.P.的普通合夥人。
- (5) China Harvest Fund II, L.P.為Trophy Group Limited的唯一股東。

其他資料(續)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應作出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資料變動

於本公司刊發二零一四年年報後，已就下列董事資料變動(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13.51B(1)條及第13.51B(2)條須予披露)收取通知。

1. 自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起：
 - i. 陳曉博士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ii. 李君發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成員。

2. 自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起：
 - i. 王鑫博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及
 - ii. 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提名委員會的現有成員寇會忠博士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其他資料(續)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陳曉博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李君發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成員。彼等辭任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組成均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及本公司相關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上市發行人之審核委員會至少要有三名成員，當中至少一名成員須為具備第3.10(2)條所規定之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大部分成員須為上市發行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

陳曉博士及李君發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後，審核委員會成員僅利寇會忠博士。王鑫博士具備第3.10(2)條所規定之專業資格或會計專長，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獲提名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認為，截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相關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的守則條文第A.5.1條除外：

其他資料(續)

根據守則條文第A.5.1條，發行人應設立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及大部分成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提名委員會。李君發先生辭任後，提名委員會未能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大部分成員。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寇會忠博士獲提名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因此，董事會將根據上市規則第3.11、3.23及3.27條，於陳曉博士及李君發先生辭任日期起三個月內，盡力物色合適人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亦將物色適當人選填補提名委員會空缺以符合守則條文第A.5.1條的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審閱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的分析、本集團所採納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本集團的內部監控職能。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二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及條件的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六「購股權計劃」一節。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公司資料

董事會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林強華先生

執行董事：

陳洪先生

繆妃女士

林維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寇會忠博士

王鑫博士

林璋博士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

中國福建省

福州市

五一中路88號

平安大廈19A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公司網址

www.cfc2121.com

公司秘書

袁穎欣女士 *FCIS, FCS*

授權代表

林維華先生

繆妃女士

替任授權代表

袁穎欣女士

審核委員會

王鑫博士(主席)

寇會忠博士

林璋博士

薪酬委員會

寇會忠博士(主席)

繆妃女士

林璋博士

提名委員會

寇會忠博士(主席)

林維華先生

林璋博士

公司資料(續)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主要來往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閩都支行
中國
福建省
福州
古田路108號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屏南支行
中國
福建省
寧德市屏南縣
城關文化路88號
東方明珠大廈1及2樓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平分行
中國
福建省
南平市
濱江中路459號